

机动车辆保险政府采购合同

编号： 11N0104644672024101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且末县塔提让乡卫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且末支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且末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且末支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且末支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且末支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且末县塔提让镇卫生院 2024.10	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且末支公司各类财产及寿险保险	-	-	品牌:	1	份	4043.00	4043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4043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肆仟零肆拾叁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且末县塔提让镇卫生院2024.10	其他商业保险服务	1	4043.00	事业收入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且末支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凯旋
新城广场5号商业1层108-109,2层201

电话：

电话：0996-7622005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库尔勒市萨依巴格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3010024109023100617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